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
承辦人：黃瓊紅
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19

傳真：08-7320185

電子信箱：a25094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潮州鎮潮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0372803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文附件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tpde.edu.tw/>)
下載，附件驗證碼27EXA7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為推廣食品業者自主管理及維護消費權益，請協助推廣正確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10月2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30110480號函轉教育部103年10月3日臺教綜(五)字第103014276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請運用相關宣導管道推廣「食品三級品管」、「食品業者自主管理」及「加強輸入食用油品之管制措施」等宣導單張(如附件)，以利傳達正確資訊。
- 三、教育部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亦於「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」(<http://cpd.moe.gov.tw/health/index.php>)及「學校午餐食材安全資訊專區」(<http://203.68.64.24/six/main/hsub2.html>)連結劣質豬油事件專區供參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